

安 庆 市 司 法 局
安 庆 市 文 学 艺 术 界 联 合 会
安 庆 市 法 治 宣 传 教 育 工 作 领 导 小 组 办 公 室

庆法宣办[2018]32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举办安徽省首届法治微小说创作大赛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司法局、文联、法宣办，市直各单位：

现将安徽省司法厅、安徽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印发的《关于举办安徽省首届法治微小说创作大赛的通知》（皖法宣办〔2018〕20号）予以转发，请各地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围绕创作主题，组织开展好创作活动。

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大力宣传，广泛动员，

弘扬正能量，传播主旋律，鼓励多参与、多创作、多投稿，以此
次创作为契机，更好推进“七五”普法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
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。

各地各单位参赛作品请于9月17日前报市法宣办，邮箱：
aqfzb@163.com。电话：5701513。并请按通知要求注明作者姓名、
职业、工作单位、电话号码、联系地址，未成年人参赛的，请注
明监护人的姓名、单位、联系方式。



安庆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8月14日



安徽省司法厅 安徽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件 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皖法宣办〔2018〕20号

关于举办安徽省首届法治微小说 创作大赛的通知

各市（省直管县）司法局、文联、法宣办，省直各单位：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作出了重要部署，对法治宣传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。为更好推进“七五”普法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，丰富法治传播内容，创新法律知识宣传普及方式方法，探索普法新路径，打造法治宣传新品牌，

现决定举办安徽省首届法治微小说创作大赛活动。

一、主题

笔尖下的法治文化——向建国 69 周年献礼！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安徽省司法厅、安徽省文联、安徽省法宣办

协办单位：安徽省作家协会

承办单位：安徽长江法治文化研究所

发布平台：安徽普法微信公众号

三、活动时间

自即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

本次大赛稿件征集期限：自即日起至 9 月 20 日。

四、参赛范围

主要面向安徽省内居民，也欢迎全国各地各阶层人士踊跃投稿参赛。

五、参赛要求

1、以弘扬正能量、传播主旋律、普及法律知识及宣传社会道德为主要内容，杜绝低俗作品；本次大赛不接受含有下列任何内容的作品：

- (1)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；
- (2) 危害国家安全，泄露国家秘密，颠覆国家政权，破坏国家统一的；
- (3)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；

(4) 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，破坏民族团结的；
(5)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，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；
(6) 散布谣言，扰乱社会秩序，破坏社会稳定的；
(7) 散布淫秽、色情、赌博、暴力、凶杀、恐怖等内容或者教唆犯罪的；

(8) 散布违背传统道德观念、损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；

(9)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，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；

(10) 含有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。

2、以发生在身边的法律故事、地方传统文化习俗、热播电影电视、网络热点等为原创基础；

3、本次大赛只限微小说，字数控制在 1500 字以内，凡超出范围的作品不予评奖；

4、为保证稿件质量，要求稿件必须原创，两人以上创作的最多署两位作者名；

5、每位作者最多投三篇作品。

6、作者在报送作品后即视为许可主办方以公益宣传为目的，自身或授权给第三方无偿使用该作品，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卫星电视、移动电视、网络电视、互联网、手机以及平面媒体等。作者仅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。

六、评选办法

1、2018 年 9 月 20 日-9 月 30 日：初评；

2、初评入围作品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-10 月 30 日在“安徽

普法”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网络投票；

3、由专家评审组组织终评，评出法治微小说最终奖项。

七、评审结果

1、大赛结果将于在主办方官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公布；

2、获奖作者将给与一定数额的物质奖励以资鼓励，还将颁发荣誉证书；

3、对于本次大赛征集到作品，主办方将择优汇编成集，印刷成册，给每位入选作者赠送一本。

八、奖项设置

1、一等奖 2 名：每名发稿费 2000 元；

2、二等奖 5 名：每名发稿费 1500 元；

3、三等奖 10 名：每名发稿费 1000 元；

4、最佳人气奖 10 名：每名发稿费 500 元；

5、入选佳作奖 50 名，择优在“安徽普法”公众号刊播，每人给予稿费 100 元。

九、投稿方式

本次大赛只接受电子稿件投稿，参赛作品请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到：446275051@qq.com。投稿请注明作者姓名、职业、工作单位、电话号码、联系地址，以便联系。未成年人参赛的，请注明监护人的姓名、单位、联系方式。

十、工作要求

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，确保活动扎

实有序开展。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充分调动广大创作者的积极性，多创作优秀作品。要动员和发动机关、单位、企业结合工作实际，组织创作高质量、适合传播的作品参加活动。要通过传统媒体、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等各类媒体，刊发获奖作品，并在普法活动中结合实际加强运用，充分发挥好获奖作品的普法作用，不断提高普法实际效果。

十一、本次大赛活动联系人

省司法厅、省法宣办：缪崧

联系电话：0551-65982126

省文联、省作家协会：祝越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88244

安徽长江法治文化研究所：恭小兵

联系电话：19855134059



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8月7日

